

97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 資格審查申覆表

(正面)

※請詳閱背面填表注意事項

※ ※收件編號：
(勿填)

申覆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資格審查申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種生身分審查申覆 (請選擇其中一項，若要申覆兩種項目，請自行影印使用)										
姓名	身分證號碼										
						須與97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報名表身分證號碼欄所填一致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縣(市)			鄉鎮區(市)			村(里)		
	路(街)		段		巷		弄		號樓		
聯絡電話	日：()		夜：()			行動電話：					
申覆理由：											
親自簽名											
										97年 6 月 日	

※申請資格審查申覆之注意事項及應繳證件，請參看本申覆表背面。

請沿虛線撕下

資格審查申覆結果 (由審查人員填寫)		
審核意見	審查人員	收件人員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覆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覆不通過，理由：		
	97年 6 月 日	97年 6 月 日

【資格審查申覆注意事項】

(背面)

1. 本表為登記資格審查或特種生身分審查結果有疑義時使用。
2. 如果同時申覆登記資格審查與特種生身分審查者，請分別填寫兩張「資格審查申覆表」，若本表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。
3. 申請時間：97年6月13日至97年6月20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：請據實填寫，以便分發會聯絡之用。
5. 申覆理由：申請申覆學生請務必詳細寫明申覆理由。
6. 親自簽名：申請申覆學生請務必親自填寫本表格並簽名。